

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90020251208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察哈尔右翼前旗

一、招标条件

本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295.972334万元, 招标人为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新建总有效容积3万立方米的调节池1座, 并配套污水提升泵及相关附属工程,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2. 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含) 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含) 以上资质并且[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含) 以上资质; 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 (含) 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 (含) 以上资质并且[通用专业承包]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 (含) 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4.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查询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6. 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7. 投标人在参加此次招投标活动近三年内,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提供承诺书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 查询内容须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 查询日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9.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2家 (含2家), 联合体形式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2) 联合体需符合有关联合体投标的规定和要求, 并提交联合体协议,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方权利义务。 (3) 联合体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 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的联合体投标, 出现上述情况者, 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 投标人未处于投标禁止期。;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2-10 09:00:00到2025-12-30 09:30:00。

获取方式：<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30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30 09:30:00。

开标地点：<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察右前旗土贵乌拉镇政务服务中心7楼

联系人：王树忠

电话：13664053330

邮件：13664053330@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源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琦琳北辰C座12楼

联系人：李娜 陈艳

电话：0471-3240432

邮件：nmggyxxg@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娜（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已由察右前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以前行审政数发(2025)295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工程
- 2.2. 招标编号：B1509002025120801001
- 2.3. 计划投资：3295.972334万元
- 2.4. 建设规模：新建总有效容积3万立方米的调节池1座，并配套污水提升泵及相关附属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2.5. 建设地点：察右前旗新区赛汉污水处理厂北侧。
- 2.6. 计划工期：2026年01月10日至2027年10月30日，共计657日历天。
-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
-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具体内容如下：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B150900202 5120801001 001	察右前旗新区赛汉 污水处理厂调节池 工程	新建总有效容积3万立方米的调节池1座，并配套污水提升泵及相关附属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3295.97233 4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 3.2. 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并且[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且[通用专业承包]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6. 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7. 投标人在参加此次招投标活动近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提供承诺书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查询内容须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查询日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3.9.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2家（含2家），联合体形式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2) 联合体需符合有关联合体投标的规定和要求，并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方权利义务。

(3) 联合体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 投标人未处于投标禁止期。

四、资格审查

4.1.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即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2. 审查时间：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核。

4.3. 审查地点：乌兰察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评标室。

4.4. 审查资料：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2025年12月10日至2025年12月30日上午9:30前（北京时间）。

5.2. 获取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5.3.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点击操作手册下载。操作详见操作手册4.2章节。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2月30日09时30分）（同开标时间）。

6.2. 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4.2章节。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30日上午09时30分

7.2. 开标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在线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监督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乌兰察布市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标。



八、发布公告媒体

8.1.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8.2.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8.3.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nmgggzyjy.gov.cn>

8.4. 乌兰察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nmg.gov.cn/msym/wlcbsggzyjyw>

8.5内蒙古源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nmgbyxs.com/>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察右前旗土贵乌拉镇政务服务中心7楼

邮 政 编 码 : 012200

联 系 人: 王树忠

电 话: 13664053330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源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琦琳北辰C座12楼

邮 政 编 码 : 010050

联 系 人: 李娜 陈艳

电 话: 0471-3240432

邮 箱: nmgyxxg@163.com

行业监管: 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 系 人: 李俊梅、刘芳

联系电话: 0474-3907177

